

臺南市六甲區公所【國土變異點偵測】作業流程表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臺南市政府 都市發展局	<pre> graph TD A{{國土變異點偵測系統 管理者網路通報 市府都市發展局}} --> B[市府以電子郵件 通知公所進行查報工作] </pre>	隨到隨辦 1 天
農業及建設課	<pre> graph TD C[進行現場勘查] --> D[國土變異點查報系統] D --> E([結案]) </pre>	21 天
※法令依據		
※應備證件		
※使用表格		
※作業注意事項		
※承辦課室 農業及建設課 電話 06-6982285		